

南投縣信義鄉雙龍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

113.09.04 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組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新學年期初校務會議改選日至隔年改選)，連選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4 人：校長、教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學組長
 - (二)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10 人：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生活、健康與體育、族語及特殊需求領域小組各推代表 1 人。
 - (三)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家長會長或家長會推派代表 1 人。
 - (四)專家/部落人士：視實際狀況需求聘任之。
- 三、職掌：
 - (一)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
 - (二)應依據教育主管機關相關時程，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 (三)審議各領域部定課程、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及特殊教育班(含體育班、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之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重大議題、備註等項目。
 - (四)審查各領域教科書及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
 - (五)對於課程設計、課程實施、課程效果等層面進行課程評鑑。
 - (六)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 (七)確認學校減授課節數運用之範疇、對象等，並應優先針對指導學生學習之教師予以減課。
 - (八)審議學校課程計畫應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 四、運作方式：
 -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二)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每學期各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三)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 五、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松雅琳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松雅琳

校長：

雙龍國小
校長 陳永輝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

組織成員	人數	人員名單	
校 長	1	校 長	陳永輝
行政人員 代表	3	教導主任	松雅琳
		總務主任	何春發
		教學組長	謝秀靖
年級及 領域教師 代表	10	語文(國)	廖瑞瑤
		語文(英)	高芄欣
		族語	米文欣
		數學	松玳源
		社會	幸美花
		自然	司涵恩
		健康與體育	幸念慈
		藝術與人文	楊惠芬
		綜合	幸美芳
		生活	林毓姝
特殊教育 教師代表	1	巡迴輔導 老師	陳安辰
學生家長 委員會	1	家長會長	
專家 / 部落人士	若干人	視實際狀況需求聘任之	

南投縣信義鄉雙龍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運作

一、課發會紀錄及簽到至少 4 次，期程及議題如下。

期程	重要議題
每年 8 月底至 9 月中 (第一學期期初)	(一)修正並確認該學年度課程計畫 (二)確認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集人(人事異動) (三)第一學期公開授課表規劃表
每年 1 月底前 (第一學期期末)	(一)第一學期課程實施檢討(含課程評鑑) (二)修正並確認第二學期課程計畫 (三)第二學期公開授課表規劃表
每年 5 月底前 (第二學期期末)	(一)第二學期課程實施檢討(含課程評鑑) (二)議決新學年度教科書評選與審查自編自選教材 (三)新學年度課程規劃與計畫撰寫說明
每年 7 月底前 (第二學期期末)	審議新學年度課程計畫

二、必要提案(須全數議決完畢，始得陳報主管機關備查)：

- (一) 列出該學年度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集人與成員名單。
 - (二) 檢視本校學生在整體課程的學習成就(含定期評量、學力檢測或國中會考、PISA、TASA 及學習扶助評量等)做具體分析，並以分析結果提出課程、教學、評量等面向之具體策進作為。
 - (三) 本校課程規劃、設計、實施、結果階段之課程評鑑結果及應用情形，可針對學校整體課程在執行落實、課程實施的困難、課程目標達成情形、教師教學需求、教師專業進修成長實施、家長學生的反應等面向進行。
 - (四) 議決新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審查新學年度非審訂版或自編教材。
 - (五) 議決新學年度領域及彈性課程節數，必須完全符合總綱節數。
 - (六) 議決新學年度各領域課程是否實施分科教學(國小免)。
 - (七) 審議新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針對校內有特殊教育學生、設有特殊教育班型學校及受巡迴輔導服務學校，無特殊教育學生則免)
 - (八) 審議新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 會議記錄(含簽到單)必須附於後。

南投縣雙龍國民小學_113_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單 第一次期初會議

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校 長	陳永輝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松雅琳	
	總務主任	何春發	
	教學組長	謝秀靖	
領域教師代表	語文(國)	廖瑞瑤	
	語文(英)	高芄欣	
	族語	米文欣	
	數學	松玳源	
	社會	幸美花	
	自然	司涵恩	
	健康與體育	幸念慈	
	藝術與人文	楊惠芬	
	綜合	幸美芳	
	生活	林毓姝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巡迴輔導老師	陳安辰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社區代表			

南投縣雙龍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日期：__年__月__日

時間：

地點：

主持人：職稱/姓名

紀錄：職稱/姓名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貳、業務報告：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結果：

肆、提案討論：(主管機關訂定之必要提案須全數議決完畢)

提案一：

說明：

討論：

決議：

提案二：

說明：

討論：

決議：

提案三：

說明：

討論：

決議：

肆、臨時動議：

散會：__時__分

紀錄（請核章）：

主任（請核章）：

校長（請核章）：